

泽州县应急管理局文件

泽应急发〔2026〕63号

泽州县应急管理局 关于举办2026年全县洗（选）煤配煤及型煤 等煤炭经营企业法人、主要负责人、实际 控制人安全管理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的通知

各洗（选）煤配煤及型煤企业、各镇应急管理中心、县安全生产技术培训中心：

为深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要求，认真落实国家、省、市、县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会议及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洗（选）煤配煤及型煤等煤炭经营企业法人、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以下称“关键人”）安全管理能力建设，结合我县企业点多面广、安全生产基础薄弱实际状况，经

局党委研究同意，决定举办 2026 年全县洗（选）煤配煤及型煤企业“关键人”安全管理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 1、各洗（选）煤配煤及型煤等煤炭经营企业法人、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包括煤矿附属洗煤厂相关人员）；
- 2、各镇应急管理中心涉煤行业监管人员；
- 3、局综合执法大队、涉煤股监管全体人员。

二、培训时间、地点

培训时间：2026 年 4 月 27 日至 4 月 29 日（4 月 26 日下午 15 点-18 点报到）

培训地点：晋城市壮之乐培训有限公司（泽州县巴公镇东四义村东四义公园）

三、培训内容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企业主要负责人的主要职责及如何履职尽责，如何落实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如何落实，洗煤厂、储煤厂和型煤厂安全规程解读，洗选煤厂典型事故案例分析。

四、培训费用

培训费、资料费、场地费由县应急管理局承担。参训学员

往返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五、其它事项

1、**职责分工。**涉煤股负责起草培训文件，并统计召集及结果反馈等工作；此次培训工作涉煤股主办，由县安全生产技术培训培训中心承办，并负责培训课件准备、培训事务及培训应急预案的编制和执行。

2、**培训纪律。**参加培训人员所在单位要妥善处理好安全管理人员培训学习与工作的关系，原则上培训期间不再承担所在单位的工作、会议、出差等任务，如有特殊情况不能如期参加培训，由单位书面说明情况，上报县应急管理局涉煤股备案。

3、**学员报名。**各企业于4月24日前，将参加培训的人员名单（见附件1）报至各乡镇应急管理中心，乡镇应急管理中心收集统计后报至涉煤股。现场报到需所有参训学员（企业）应持《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和《学员登记表》（见附件2）纸质版。

4、**其他要求。**各企业接到培训通知后，要高度重视此次培训工作，明确专人负责，并组织本单位相关人员按时参加培训，确保无遗漏。承办此次培训任务的县培训中心要严格培训纪律，聘请教学经验丰富，有较高的业务水平和实际工作能力的专业人员进行授课，培训内容要有针对性和实用性，要增强案例教育，实现影像教学，切实提高培训效果。培训结束后要严格考

核，并将培训期间教学资料、影像资料保存入档。

- 附件：1、《安全管理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学员报名表
2、《安全管理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学员登记表



附件 1

**2026 年全县洗储煤（型煤）等煤炭经营企业
法人、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
《安全管理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
学员报名表**

企业名称	参加培训人员	姓名	联系方式	备注
	法人			
	主要负责人			
	实际控制人			
	法人			
	主要负责人			
	实际控制人			
	法人			
	主要负责人			
	实际控制人			
	法人			
	主要负责人			
	实际控制人			

附件 2

**2026 年全县洗储煤（型煤）等煤炭经营企业
法人、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
《安全管理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
学员登记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籍贯		学历		所学专业		
参加工作 时间		职务		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工作 简历						
所在 单位 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备注						

注：所在单位意见须由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一式二份）